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April 202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1 年 4 月 13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向你转递安全理事会第 [1612 \(2005\)](#) 号决议所设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主席根据工作组 2020 年 12 月 4 日通过的结论([S/AC.51/2020/9](#))，于 2021 年 4 月 9 日发来的信(见附件)。

安全理事会主席

邓廷贵(签名)



附件

在 2020 年 8 月 26 日举行的非公开视频会议上，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菲律宾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五次报告(S/2020/777)，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负责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介绍了该报告。菲律宾常驻联合国代表也向工作组作了发言。工作组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通过了其关于菲律宾境内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结论(S/AC.51/2020/9)。

为落实工作组的建议，并遵循和依照适用的国际法和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包括第 1612(2005)、1882(2009)、1998(2011)、2068(2012)、2143(2014)、2225(2015)和 2427(2018)号决议，我受委托以工作组主席的名义：

- (a) 请你确保菲律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测和报告机制持续有效；
- (b) 请你确保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继续开展当前的工作和倡导活动，以推动与武装团体和武装部队有关联的儿童以及因被指与武装团体有关联而被拘留的儿童获得释放并重返社会；
- (c) 请你鼓励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及联合国其他相关实体继续参与并努力支持政府防止和终止侵害和虐待儿童的行为，包括保护儿童并使他们重返社会，监测并报告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状况，监测并执行与武装团体的行动计划，并与武装团体缔结新的行动计划；
- (d) 鼓励你，包括通过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向参与菲律宾和平与调解进程的有关行为体广泛宣传《武装冲突局势中保护儿童调解人实用指南》，确保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保护、权利、福祉和增强权能等问题被充分纳入所有冲突后恢复和重建工作的规划、方案和战略以及建设和平及保持和平工作并得到优先考虑，并鼓励和推动在菲律宾开展的这些进程中考虑儿童的意见。

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

主席

莫娜·尤尔(签名)